

牧養@大學校園

林豪恩



一、教會基督徒與非教會基督徒

在香港，基督教中小學的佈道工作成效顯著，不少學校每年都舉辦佈道會，或者全校集體參加大型佈道會（如2007年的「葛福臨香港佈道大會」）。因此，每年舉手決志的學生人數相當可觀。決志者當中，部分參加了教會，但大部分都沒有踏入教會的門檻。在大學校園中，我們接觸不少同學，表示自己是基督徒，卻沒有參加教會，也沒有想過要參加教會。相對於已經有穩定教會生活的同學，這些曾經決志但沒有參加教會的同學，校園團契及校園同工應予以關注，因為校園團契是他們唯一的團契生活，校園同工是他們唯一的牧者。

這種現象值得校園團契及校園同工們留意：校園團契及同工有否意識到這些沒有參加教會的基督徒同學的存在呢？為甚麼沒有參加教會呢？他們的處境及需要與一般基督徒同學有甚麼不同呢？校園事工計劃有沒有配合他們的處境及需要呢？校園事工在他們身上的目標是甚麼呢？

二、教會生活與校園團契

有些人認為，基督徒學生已經參加教會，而且

香港地方不大，學生每個週末都可以回教會參加聚會，因此沒有需要參加校園團契。問題是，校園團契與教會團契有甚麼不同呢？如果校園團契與教會團契是同一模樣，這些已經參加教會的學生的確沒有參加校園團契的需要。這個問題值得校園團契及同工反省：到底校園團契與教會團契有甚麼不同？校園團契可以對已經有教會生活的基督徒學生產生怎樣的意義及幫助？如果校園團契不能帶給參加者教會生活以外的幫助，就不要勉強學生了。他們在校的時間只有三、四年，有很多事情等待他們去學習及探索，他們還有更多的天賦等著發揮。如果這些基督徒學生因為懼怕而把自己藏在基督徒群體中，也不是值得鼓勵的行為，對他們的成長沒有甚麼好處。

對一個在校園裡事奉的人，這種反省是痛苦及「倒戈」的行為，然而卻是有意義的。校園團契不能夠只把目光放在人數之上，或者放在校園團契自己的生存之上，必須履行校園團契的使命，使其存在有價值。在與教會團契對比的情況下尋找校園團契的存在價值，十之其九都回答說：「佈道。」因為這是教會團契不能在大學校園裡做的事情。以佈

道作為校園團契的使命，沒有人會置疑。在福音派的群體中誰能對傳福音置疑呢？然而，校園團契的特色止於此嗎？如果是，校園內有一個「學園傳道會」就足夠了。

那麼，相對於教會團契來說，校園團契到底可以有甚麼特殊的意義呢？第一，校園團契特別的地方之一是人，之二是這些人的處境。大學生基督徒來自不同教會，出自不同的信仰傳統，如果能夠讓這些來自不同教會、不同信仰傳統的基督徒學生互動，他們將會互相刺激、互相豐富、互相學習、互相欣賞；他們將會發現上帝的偉大、信仰的廣闊。如果我們對上帝有信心、對信仰有信心、對學生有信心，這些經歷能夠幫助他們建立寬闊而穩固的信仰基礎。第二，大學生基督徒的共同身份是大學生，他們正面對的某些事情是教會團契不一定需要處理的，例如信仰與學科的矛盾及整合。信仰與學科的張力實然存在，他們身處其中，誰比他們更有資格去思想及探討這些問題呢？

如此，已經參加教會的基督徒學生有需要參加校園團契嗎？答案視乎校園團契到底所為何事。

三、教會在學校建立團契與學生在教會建立團契

不少具活力及熱誠的教會，都意圖進入校園建立團契；已經有相當信徒在校園的，順理成章地進入校園牧養羊群；未有信徒在校園的就進入校園開荒佈道，以能夠在校園建立某某教會團契或小組為成功。然而，教會有沒有想過，把那些星期六、日已經參加教會聚會的學生，在大學裡又把他們聚集一起，對他們的成長有甚麼好處呢？對他們來說，會否削減了他們接觸其他基督徒同學的機會呢？對於校園事工來說，不同教會團契在校園林立，各佔山頭，對於學校及廣大的教職員和學生是一種見證，還是反見證呢？

如果校園團契能夠發揮其獨特的使命及功能的話，教會為何不放手讓其子弟在這三、四年的大學生活中得到教會以外的學習呢？當學生的靈命在校園團契中被建

立後，他們回到教會自然會協助建立教會的團契呢！另一方面，教會能否放心及放手，也視乎校園團契及其同工是否重視教會；若然教會感到校園團契有與教會「搶人」的傾向、校園同工有輕視教會的意識，教會便難以放心了。

四、校園事工與教會建立

大學生留在校園內通常都是三、四年，校園團契及校園同工必須自問：「三、四年後，這些學生離開校園團契會如何呢？」如果有這樣的意識，校園團契及校園同工就不會輕視學生的教會生活，反而會把導引學生投入教會生活視為校園事工的目標之一。無論校園事工辦得如何精采，都只是三、四年的事情；無論學生在校園事工中得到怎樣大的幫助，他們總會有離開的一天。每一學年開始，一批學生進來；每一學年結束，一批學生離開。學生離開校園後，往哪裡去呢？甚麼地方才是他們長久的歸宿呢？這非教會莫屬了！因此，校園事工與教會建立兩者分不開，校園事工正正是建立教會。校園事工需要教會的支持及參與，但不是進入校園製造林立的教會團契，而是放心及放手讓子弟在校園中成長；校園事工需要支持及參與教會，而不是輕視教會，因為教會才是學生長遠的家。

（作者在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校牧室事奉）

